

黄山学院文件

校科〔2018〕4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安徽省教育厅 高校人文社会科学、自然科学 一般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科〔2017〕151 号），经学院推荐申报，专家评审，学校通过并报省教育厅备案，立项项目已经产生，现予公布（详见附件 1、附件 2）。

此次一般研究项目人文社科类每项资助 0.6 万元，自然科学类每项资助 1 万元。项目研究周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请项目负责人如期开展并完成研究工作。各学院要加强对立项项目的指导和督促，做好服务和保障工作，确保项目研究的正常进行。项目完成后，项目负责人应及时向校科研管理部门申请结项，同时提交最终研究成果，重要成果应向科研管理部门申请鉴定。

项目负责人应填写《黄山学院科研项目计划任务书》（见

附件 3), 请各学院统一报送任务书纸质版 (一式两份), 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前交至科研处项目管理科, 电子版发送至 kyc@hsu. edu. cn。

项目负责人应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前登陆黄山学院科研管理系统, 提交预算。请项目负责人认真合理编制预算, 学校将在项目结项时进行经费审计。

附件:

1. 黄山学院 2018 年度安徽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一般项目一览表
2. 黄山学院 2018 年度安徽省高校自然科学一般项目一览表
3. 黄山学院科研项目计划任务书

